

证券代码：832774

证券简称：森泰环保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 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为实施樟树市医药园及金属科技园污水处理厂工程建设 PPP（一期）项目，公司拟单独出资 1248.66 万元设立项目公司，负责进行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及维护管理工作。拟设立项目公司的名称、经营范围等以市场监督管理机构核准为准。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拟投资行为系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根据《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项目公司实施樟树市医药园及金属科技园污水处理厂工程建设 PPP（一期）项目的议案》。根据《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相关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

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完成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注册登记手续。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江西樟树森泰水务有限公司（暂定名）

注册地：江西省樟树市（以市场监督管理机构登记注册住所为准）

经营范围：污水处理（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环境污染治理设施的投资、设计、咨询、技术服务、建设、运营；环保工程设计、施工；污水处理药剂销售；环保产品、机电一体化设备销售；环保机械技术产品开发、技术服务及咨询。（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市场监督管理机构登记注册住所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248.66 万元	现金	认缴	100.00%

##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樟树市医药园及金属科技园污水处理厂工程建设 PPP（一期）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4162.20 万元，合作期限初步设定为建设期及 30 年运营期，公司单独出资设立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及维护管理等事宜。

##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为了实施樟树市医药园及金属科技园污水处理厂工程建设 PPP（一期）项目，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项目公司的设立有助于更好地为客户提供优质环保服务，并将对公司的市场开拓及品牌影响力的提升起到积极作用。

###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从发展战略出发，立足长远利益所做出的审慎决策，整体风险可控，但仍可能存在投资不能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公司将积极完善投资管控机制，加强对子公司的经营管控及合法合规性管理，积极防范并应对上述风险。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项目建成后将会增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改善经营结构、促进盈利能力提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7日